附件1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年度信息表

（ 年度）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英文名称

所属区县（园区）

填表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本表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年审的主要依据，填表单位须参照《四川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各项要求和本表的格式如实填写。

二、指标说明

（一）企业所得税征收机关：填写本企业所得税的征收机关，即四川省\*\*市（州）××区（县）国家税务局或四川省\*\*市（州）××区（县）地方税务局

（二）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类别：可选择多个，指：

1.信息技术外包服务（ITO）。

（1）软件研发外包：①软件研发及开发服务；②软件技术服务；

（2）信息技术研发服务外包：①集成电路和电子电路设计；②测试平台；

（3）信息系统运营维护外包：①信息系统运营和维护服务；②基础信息技术服务。

2.技术性业务流程外包服务（BPO）。

（1）企业业务流程设计服务；

（2）企业内部管理服务；

（3）企业运营服务；

（4）企业供应链管理服务。

3.技术性知识流程外包服务（KPO）。

4.服务贸易类。

三、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指企业从事上述第（二）条（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类别）中的一种或多种技术先进型服务的企业所取得的收入。

四、离岸外包服务业务收入：指从事外包服务的企业与境外客户签订服务外包合同，且其向境外客户提供的国际（离岸）外包服务业务收入。

五、附件要求

1．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相关的各类国际资质证书。

2．经审计的上年度企业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等），上年度纳税申报表。

3．企业上年度技术先进服务业务收入以及离岸外包收入明细表。

4．企业全部职工明细表（须标注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员工和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人员情况），企业就业人员社会保险缴费单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5．其它佐证材料。如：企业或产品的获奖证书、知识产权证书、新产品或新技术证明（查新）材料、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计划立项证明、获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证明等。

|  |  |  |
| --- | --- | --- |
|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成立日期 |  |
| 企业所得税征收机关 |  |
| 企业注册住所 |  | 注册资本 |  |
| 企业注册类型 |  |
| 经营范围 |  |
| 是否变更经营范围、合并、分立、转业、迁移 | □是变更事项：□经营范围；□合并；□分立；□转业； □迁移； □其他情况说明： |
| □否 |
| 服务业务范围 | □信息技术外包服务（ITO） | （1）软件研发及外包：□软件研发及开发服务□软件技术服务（2）信息技术研发服务外包：□集成电路和电子电路设计□测试平台（3）信息系统运营维护外包：□信息系统运营和维护服务□基础信息技术服务 |
| □技术性业务流程外包服务（BPO） | □企业业务流程设计服务□企业内部管理服务□企业运营服务□企业供应链管理数据库服务 |
| □技术性知识流程外包服务（KPO） | 包括知识产权研究、医药和生物技术研发和测试、产品技术研发、工业设计、分析学和数据挖掘、动漫及网游设计研发、教育课件研发、工程设计等领域 |
| 企业基本信息 | 服务业务范围 | □服务贸易 | (1)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服务 |
| (2)研究开发和技术服务： | □研究和实验开发服务□工业设计服务 □知识产权跨境许可与转让 |
| (3)文化技术服务： | □文化产品数字制作及相关服务 □文化产品的对外翻译、配音及制作服务 |
| (4)中医药医疗服务： | □中医药医疗保健及相关服务 |
| 企业上年度人员情况 |  | 姓名 | 年龄 | 联系电话 |
| 法定代表人 |  |  |  |
| 总裁（总经理） |  |  |  |
| 上年末企业职工总数 |  |
| 上年末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数 | 上年末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 | 上年末从事研究开发的人员数 |
|  |  |  |
| 上年度企业经营情况 | 企业总收入 | 万元 |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外汇/按银行结汇日汇率折算人民币） | 万美元 |
| 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总和 | 万元 | 万元 |
| 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总和占企业总收入比重 | % |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比重 | % |
| 企业因享受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而减免的企业所得税金额 | 万元 | 企业所得税年度申报表实际应纳税所得税额 | 万元 |
| 净利润 | 万元 | 上个自然年度内缴纳的各项税金总额 | 万元 |
| 年末资产总额 | 万元 | 年末资产负债率 | % |
| **企业承诺**我公司填报的各项数据及提供的各项申报材料真实有效，并对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我公司符合四川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要求。□ 我公司不再符合四川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要求。特此承诺。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企业注册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成立日期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注册类型 |  | 所属行业 |  |
| 经营期限开始日期 |  | 经营期限截止日期 |  |
| 住所 |  | 登记机关 |  |
| 外资来源地 |  | 技术领域 |  |
| 企业注册地 |  |  |  |
| 联系人 | 姓名 |  | 手机号 |  |
| 邮箱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证件类型 | □身份证□护照或其他证件 |
| 证件号 |  |
| 手机 |  | 邮箱 |  |
| 企业所得税主管机关 | □国税□地税 | 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 | □查账征收□核定征收 |
| 是否境内上市或挂牌 | □是 □否 | 上市类型 |  |
| 股票代码 |  | 上市时间 |  |
| 是否境外上市 | □是 □否 | 上市类型 |  |
| 股票代码 |  | 上市时间 |  |
| 是否属于国家高新区内企业 | □是 □否 | 高新区名称 |  |
| 是否属于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内企业 | □是 □否 | 经开区名称 |  |
| 股权结构 |
| 个人股东类型 | 姓名 | 身份证（护照）号 | 出资额（万元） |
|  |  |  |  |
| 法人股东类型 | 机构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出资额（万元） |
| 风险投资 |
| 是否引入风险投资 | □是 □否 |
| 法人股东类型 | 机构名称 |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 出资额（万元） |
|  |  |  |  |

附件3

全国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申报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盖章） |   |
| 企业英文名称 |   |
| 所属城市 |   | 填报日期 |  年 月 日 |
| 填 表 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电子邮件 |   |

**二 О 二 一 年 三 月**

填 表 说 明

企业须根据《关于将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所得税政策推广至全国实施的通知》（财税〔2017〕79号）的各项要求和本表的格式如实填写。如发现弄虚作假，取消认定资格。

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按照国家标准委制定的标准填写，参见《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制规则》。

二、企业注册类型：根据国家统计局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制定的《关于划分企业登记注册类型的规定调整的通知》（国统字〔2011〕86号）按本企业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类型填写。如：（1）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2）集体企业；（3）私营企业；（4）股份制企业；（5）联营企业；（6）有限责任公司；（7）外商投资企业；（8）港、澳、台投资企业等。

三、服务业务范围可选择多个。

四、企业认定情况：高新技术企业应是企业拥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有效期内，其编号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可查的企业；集成电路企业和软件企业为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的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在“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系统”中入库且登记编号可查的企业。

五、主要股东及所占股份比例：股份制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港、澳、台投资企业填写此栏，并按股权比例大小列出前三名股东和所占股份比例数。

六、总收入：指收入总额减去不征税收入。收入总额与不征税收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的规定计算。

七、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指企业从事《关于将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所得税政策推广至全国实施的通知》（财税〔2017〕79号）中附件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试行）中的一种或多种技术先进型服务的企业所取得的收入。

八、离岸外包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指企业根据境外单位与其签订的委托合同，由本企业或其直接转包的企业为境外单位提供《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范围（试行）》中所规定的信息技术外包服务（ITO）、技术型业务流程外包服务（BPO）、技术性知识流程外包服务（KPO）和服务贸易类服务，而从上述境外单位取得的收入。

|  |  |  |
| --- | --- | --- |
| 企业基本信息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成立日期 |  |
| 企业所得税征收机关 |  |
| 住所 |  | 注册资本 |  |
| 企业注册类型 |  |
| 经营范围 |  |
| 服务业务范围 | □信息技术外包服务（ITO）  | （1）软件研发及外包： | □软件研发及开发服务□软件技术服务 |
| （2）信息技术研发服务外包： | □集成电路和电子电路设计□测试平台 |
| （3）信息系统运营维护外包： | □信息系统运营和维护服务□基础信息技术服务 |
| □技术性业务流程外包服务（BPO） | □企业业务流程设计服务□企业内部管理服务□企业运营服务□企业供应链管理数据库服务 |
| □技术性知识流程外包服务（KPO） | 包括知识产权研究、医药和生物技术研发和测试、产品技术研发、工业设计、分析学和数据挖掘、动漫及网游设计研发、教育课件研发、工程设计等领域 |
| □服务贸易类 | (1)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服务 |
| (2)研究开发和技术服务： | □研究和实验开发服务□工业设计服务 □知识产权跨境许可与转让 |
| (3)文化技术服务： | □文化产品数字制作及相关服务 □文化产品的对外翻译、配音及制作服务 |
| (4)中医药医疗服务： | □中医药医疗保健及相关服务 |
| 企业认定情况 | □高新技术企业 □集成电路企业□软件企业 □科技型中小企业 |
| 前三大股东及所占股份比例（100字以内） |  |
| 企业人员情况 |  | 姓 名 | 出生年月 | 文化程度/学位 | 专业技术职称 | 联系电话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 总裁（总经理） |  |  |  |  |  |
| 人员变化情况 | 上年末职工总数 |  |
| 前年末职工总数 |  |
| 上年末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人员数 | 上年末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职工总数的比例 | 上年末从事研究开发的人员数 |
|  |  |  |
| 上年度企业经营情况 | 总收入（万元） |   |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外汇/按银行结汇日汇率折算人民币） |  万美元 |
| 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收入（万元） |   |  万元 |
| 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比例（%） |   |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比例（%） |   |
| 净利润（万元） |   | 交税总额（万元）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资产负债率（%） |   |
| 上年度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情况 | 主要离岸服务合同执行情况 |
| 项目名称 | 业务类别ITO/BPO/KPO | 发包国别（地区） | 合同标的额（万美元） | 实收外汇 （万美元）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企业采用先进技术情况 | 简述企业为支撑服务外包业务已采用的专利技术或核心关键技术、基础软件和应用软件、主要设备与网络的情况（250字以内） |
|  |
| 上年度企业科技活动情况 | 研究与开发经费投入情况 |
| 用于研究开发的经费（万元） |   | 研发经费占企业总收入的比例（%） |   |
| 获得科技奖励情况（省级及以上） |
| 奖励名称 | 获奖年度 | 级别 | 发证机关 |
|  |  |  |  |
|  |  |  |  |
| 自主知识产权（有效期内）数量（件） |
| 授权专利 |  | 软件著作权 |  |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  | 其它 |  |
| **企业承诺**我公司申报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提供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申请表》内容及所有佐证材料，真实有效，并对以上内容及材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企业法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